

证券代码：832935

证券简称：天鹰缸套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河南省黄泛区天鹰缸套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
司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关于对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（股转挂牌公司管理一函〔2024〕4号）

收到日期：2024年1月12日

生效日期：2024年1月8日

作出主体：全国股转公司

措施类别：自律监管措施

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	其他（收购人）	收购人

违法违规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法违规

二、 主要内容

（一）违法违规事实：

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通过行政划转间接控制天鹰缸套 69.8%的股权，从而取得天鹰缸套控制权，但至今仍未披露收购报告书、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文件。

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未及时披露收购相关文件，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第十六条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三条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治理规则》）第七十四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第 6.1 条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》第十六条的规定，我司做出如下决定：

对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。

特此提出警示如下：

你方应当按照《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公司治理规则》等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保证信息披露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及时。特此告诫你方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，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。否则，我司将进一步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给予纪律处分。

对于上述惩戒，我司将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处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产生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处罚拟对公司财务方面不产生影响

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根据本次处罚相关内容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认真吸取教训，加强对《证券法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学习，依法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对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
(股转挂牌公司管理一函〔2024〕4 号)

河南省黄泛区天鹰缸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15 日